

中共海安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文件

海交党〔2025〕13号



海安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领导班子成员及 相关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交通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鉴于人事变动，经局党组研究，决定将领导班子成员及相关同志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袁加根 党组书记、局长 主持局全面工作。

章再兵 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 协助党组书记抓好局党组全面工作，分管组织人事、意识形态、三大建设、全面从严治党、作风效能建设、老干部、妇女与共青团、工会、慈善、脱贫帮扶及道路水路运输行业党建等工作。主管道路水路运输行业管理、交通运输行政许可、营商环境建设等工作。分管部门：机关党委。

孙小进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分管办公室、机关管理（物业、后勤、接待、食堂）、办公自动化与保密、教育培训、印章管理、

政务公开、信息宣传与发布、档案与年鉴、信访改制等工作；分管目标责任考核（重点工作督办）、政府采购计划与管理工作；分管财务、会计、统计、审计、政府采购、固定资产管理工作。负责中心工作（招商引资、招才引智、项目服务、服务企业科技行、交通产业链培育等），分管部门：办公室（政策研究室）、财务科（审计科）、市交通事业发展中心。

徐海峰 党组成员、邮管局副局长（主持工作） 分管邮政、寄递行业管理；负责邮政寄递业行业党建。分管部门：市邮政业发展中心。

程华波 党组成员、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负责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组工作。

夏永琴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分管枢纽海安建设，分管交通运输行业规划计划、交通工程（含铁路）建设行业管理、铁路服务、公路航道管理养护、绿化、双拥人武（交通战备）等工作；分管智慧海安（数字交通、科技与信息化）工作；分管招投标工作。分管部门：建设管理科（综合计划科、铁路管理科）、市铁路运输发展服务中心（原市铁路服务中心职责）；联系新长铁路工务段、南通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海安分中心。

梅一新 党组成员、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 负责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全面工作。分管交通运输综合执法（城市创建）工作、火车站客运枢纽综合服务工作。分管部门：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、市铁路运输发展服务中心（原市火车站客运枢纽综合服务办公室职责）；联系南通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海安大队、新长铁路车务段。

裴瑞杰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 分管交通运输行政许可、营商环境（交通 12328，行业管理监督与处置，服务市场主体）、平安海安、政法综治（法治建设市域治理等）、健康海安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河长制工作。分管部门：法规科（行政服务科、执法监督科）、安全监督科（应急办公室）。

刘浩 副局长 分管道路、水路运输行业管理（交通物流、运输服务业、超限源头治理、汽车租赁、营运检测；机动车维修与驾驶员培训；内河港口；交通运输行业质量技术与新能源推广使用、生态环保、节能减排、污染防治）。分管部门：法规科（运输管理科）；联系南通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海安分中心、海安船闸运行中心。

张勇 综合执法大队教导员 负责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的思想政治建设、执法教育培训和纪律作风监督工作，协助大队长抓好全面工作，开展执法协调与队伍管理。

孙常青 协助财务管理、安全生产等工作。

景生春 协助法规科相关工作。

市委、市政府突击性和阶段性的重点工作及其他未尽分工，由局主要负责同志及时统筹、具体明确。各位同志对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、安全生产、社会稳定、生态环保、意识形态等工作负责。

中共海安市交通运输局党组

2025年12月3日

